



平安的细节
系列报道

平安的细节

□ 本报记者 曹天健 梁平妮

“青岛治安太好了，人们素质太高了，蛮惊喜的。”近日，家住山东省聊城市的女士刘女士在手机上刷到一段短视频，视频中一名男子在青岛丢失的背包5小时失而复得，不禁发出这样的感慨。

这段视频，也把刘女士的思绪拉回到今年5月，拉回到青岛。“其实，每当我拿起相机或手机拍摄时，总会想起在青岛的那段经历，那是一段美好的旅程，而这份温暖总在不经意间涌上心头。”刘女士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这样说道。

今年“五一”假期，刘女士与家人来到青岛旅游。在浮山森林公园入口的花坛旁，她不慎将相机遗忘。大约半小时后，刘女士才惊觉相机丢失，急忙与家人返回寻找，但相机早已不见踪影。

“相机本身不值多少钱，可里面存着的照片，对我们全家来说都特别珍贵。”焦急之中，刘女士一家在园区工作人员的提醒下，迅速前往监控室查看，发现相机被一名女子捡走。此时距离遗失已过去两个小时，随即，他们拨打了报警电话。

很快，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金门路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通过调取多段监控视频，锁定了捡拾相机女子离开公园的画面，并陪同刘女士一家返回派出所进一步排查线索。

在派出所，民警段晓航和辅警傅鹏接手了后续工作。“监控显示，这名女士的身影消失于两处监控点之间，我们推测她可能乘坐了公交车。”段晓航介绍，当时途经该路段的有三辆公交车，分属市南、市北和崂山三个区的公交车队总站。他

游客丢的相机找到了

们需要逐一调取车辆监控，追踪线索。

考虑到调查需要时间，段晓航微笑着安慰刘女士：“你们先安心游玩，相机的事交给我们，一定会找到的。”他留下自己的手机号码，并承诺找到后会第一时间联系并寄还相机。

“段警官的话像一双温暖的手，抚平了我的焦虑。那一刻，我觉得青岛的天更蓝了。”放下心事后，刘女士与家人在青岛继续愉快地游玩了两天。

回到聊城后，刘女士心中仍有些忐忑。“一方面直觉告诉我应该信任段警官，一方面又觉得线索渺茫，像大海捞针。”

然而，惊喜很快降临。5月8日下午6点多，刘女士在下班途中接到段晓航的电话：“相机找到了！”刘女士一颗悬着的心终于落地。确认邮寄地址后，段晓航将相机完好寄回。

“这次经历让我真切感受到，市南公安响应迅速，执法有温度。在青岛海滨游玩时，耳边循环

播放的潮汐提示广播，也让人特别安心。”刘女士感慨道。

为了找回这部相机，段晓航与傅鹏辗转多个公交车队，查阅大量监控视频，终于联系上捡拾相机的女士，相机很快被送回了派出所。

“群众事无小事。游客怀着对青岛的向往而来，我们更应以全心全意的服务，让他们感受到这座城市的平安与温暖。”段晓航说。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近年来，市南区持续强化公安基层基础工作，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日益完善，辖区内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已实现全覆盖。

“从街头巷尾的民生小案到隐蔽复杂的新型犯罪，市南公安始终坚持以科技赋能、机制创新，用一次次雷霆行动和暖心服务，筑牢平安防线，让‘平安’成为辖区最坚实的底色。”市南公安分局情指中心主任何磊说。

数据显示，2025年以来，市南区零刑事发案天数达到153天，以实打实的平安成效为人民群众交上了一份沉甸甸的“安心答卷”。

相机失而复得，刘女士对金门路派出所的民警充满感激。她亲手写了一封感谢信，并于8月10日专程前往青岛，将锦旗和感谢信交到段晓航手中，当面向他表达“最真挚的谢意”。

“这件事就像大海捞针，但段警官做到了。除了满心感谢，我更想向他们深深鞠一躬。”刘女士说。

作为一名教师，刘女士在感谢信中这样写道：“我和段警官一样，秉持着为人民服务的初心，他的行为深深鼓舞了我，我不仅要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更要用心温暖每一个学生，让他们成长为有爱有为的社会主义接班人。”

漫画/高岳



青岛市南：以改革创新激发治理活力

平安的脚步

□ 本报记者 曹天健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刘成荫

法治图书陈列着劳动合同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实用法律读物；人民调解角温馨舒适，成为群众学法、用法的“暖心港湾”……这是《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走进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漳州二路商业区“暖新驿站”时感受到的浓厚法治氛围。

“驿站不仅让我们有了歇脚的地方，还定期举办普法讲座。以前抢单赶时间，常常忽略交通规则，听了交警讲解真实案例，我才意识到安全有多重要。”外卖骑手小张感慨地说。

“暖新驿站”的暖心服务，是市南区近三年来深化平安建设的一个生动缩影。作为山东省唯一两次荣获“长安杯”的县（市、区），市南区始终将平安作为最鲜明的底色，以改革创新激发治理活力，用务实举措守护群众安宁生活，不断推动更高水平的平安市南，法治市南建设迈上新台阶。

2023年以来
“自管共治”化解矛盾

在市南区湛山街道湛山社区，不少老旧楼院成功加装电梯，老年人实现了“一键直达”的便利生活。

时间回溯到2023年，因社区居民对老楼加装电梯的事情意见不一，一度引发矛盾纠纷。当年5月，湛山一路某栋楼居民向社区反馈加装电梯引发矛盾的情况。了解实情后，社区建议通过“网格自管会”开展协商议事化解纠纷。

紧接着，楼院党小组组织召开协商议事会，邀请矛盾方、电梯公司、社区律师、心理咨询师、热心居民和下沉社区工作的在职党员齐聚一堂，从介绍政策到解决技术层面问题，再到激发邻里间“老感情”，大家充分发表意见并达成一致：高楼层业主适当补偿低楼层业主，电梯公司全力压降对低楼层业主的不利影响。

在电梯加装过程中，社区律师全程参与，城市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消防等部门下沉开展联合审查，“网格自管会”及时将相关进程在楼栋微信群公示，并邀请热心党员组成“网络义警”跟踪问效，确保协商意见顺利推进。

“全透明的安装流程得到全单元居民的认可，满意率达100%。”湛山街道湛山社区工作站站长辛凯介绍，在此基础上，社区通过“网格自管会”一揽子化解类似矛盾纠纷29件，化解信访隐患4件，其他楼栋41部电梯顺利加装。

通过“网格自管会”妥善化解加装电梯纠纷，是市南区创新党建引领“自管共治”化解邻里纠纷工作法的一个缩影。以湛山街道为例，该街道依托楼院党组织搭建自管共治议事平台，建立85个以楼院党小组组长为主导，党员中心户、热心居民等共同参与的“居民自管会”，坚持念好“集、议、应、评、治”五字诀，妥善化解邻里纠纷。

“通过搭建网格民主协商议事新平台，以网络为起始点，以民主协商为着力点，以多元主体理性议事为主线，推动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办、民事民督、民事民评，筑牢基层治理基石，打造党建引领多元主体自我管理、共治治理新局面，实现‘小事不出楼院、大事不出社区、难事不出街道’。”市南区

委政法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书记邓英说。

2024年以来
法治润泽营商“沃土”

“‘李村河底’是俺家的商标，你家擅自使用，就是侵权。”“俺有‘老杨家李村河底’的商标！”

因商标权权属问题，两家“骰子肉”店铺产生纠纷并诉至市南区人民法院，原告要求被告停止侵权，赔偿3万元。

考虑到双方均经营“骰子肉”烧烤店多年，店铺经营状况良好，各有特色且广受食客好评，无论是否认定侵权，都会对一方的经营有较大影响，也不利于地区特色美食品牌的打造，法院因此从店铺利益、长远经营等方面综合考虑，向双方释法明理，最终促成被告适当赔偿并修改店铺招牌，实现案结事了。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2024年以来，市南区以法治活水润泽营商“沃土”，在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优化政法服务举措，提升法治服务质效等方面持续发力，以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对外开放。

悦南（山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就曾因一份英文合同犯难。公司负责人表示：“我们没有专业法务，面对全英文合同无从下手。”青岛市中央法务区涉外法务区开展的“涉外法律服务护航企行”活动及时介入，组织专业团队上门服务，审查关键条款，提示潜在风险，既促成合作，也为企业筑牢了“风险防火墙”。

记者了解到，市南区正加速推进中央法务区涉外法务区建设，推动青岛中央法务区总部、青岛国际商事法庭、青岛知识产权法庭、青岛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陆续入驻，成立涉外法务区阿联酋服务站、香港服务站，开展“法润青企·扬帆出海”，涉外法律服务护航企行等系列主题活动，通过集聚优质涉外法律服务资源全面赋能营商环境。

2025年以来
综治中心高效解纷

“心理服务志愿者教我的放松方法特别管用！现在听

到楼上声音，不会立刻焦虑了。”今年3月，在云南路街道广州路社区街心花园里，备考研究生的小张向业委会主任吐露心声。

原来，因噪声问题，小张与其楼上邻居小姜产生矛盾，网格员、社区民警多次上门调解，效果甚微，矛盾愈演愈烈。

“小张自己在这租住备考研究生，考了三年都没考上，我们在和她的交流中发现其情绪低落，有抑郁倾向，需要专业的心理力量介入。为避免矛盾激化，我们报请街道综治中心协调专业力量联动处置。”广州路社区居委会副主任李金介绍。

云南路街道综治中心收到诉请后，安排调解员梁绍纲着手化解矛盾。“当时，我把矛盾双方、社区工作人员、社区民警约到调解室，并邀请心理服务志愿者加入，多角度释法说理，争取彻底消除矛盾。”梁绍纲回忆道。

在调解室，双方说出心中的“怨气”，社区民警、调解员、心理服务志愿者一起寻找矛盾症结，疏导双方情绪，提出具体举措，最终双方态度缓和，矛盾得以顺利化解。

据了解，今年以来，市南区推动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统筹政法部门及重点行业主管单位、区法官会法律专家、社会调解组织等多方力量入驻，形成“区级统筹、街道主战、社区落实”的三级联动网络，同时依托“社会治理网格化智慧工作平台”和“暖南诉办”群众诉求平台，构建“一网统管”智慧中枢，实现让群众进“一扇门”、解万般事。

为破解基层心理服务力量不足等难题，市南区还启动“心安市南”项目，通过购买服务形式，将区心理服务协会资源下沉至各街道，为群众提供心理服务。

从“暖新驿站”的贴心服务，到“网格自管会”的邻里共治，从法治护航企业发展到综治中心的多元调解——一步步扎实的“平安脚步”，正让市南区的平安底色越擦越亮，也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可持续。

（作者系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同一药店同款药价差超三倍

记者调查线上线下药价悬殊现象

□ 本报记者 文丽娟
□ 本报实习生 高紫琦

“同样的药，同一家店，线上买只要20元，线下却要60多元。”北京某高校学生张云（化名）近日在某药店亲历了“一店两价”的怪象。

她因感冒前往药店购药，向店员询价后得知，抗病毒口服液售价29.8元，蒲地蓝消炎片35元。准备付款前，她打开该药店在某线上平台的店铺想对比下价格，发现同款抗病毒口服液仅售10.3元，蒲地蓝消炎片更是低至9.89元，线上总价不到线下的三分之一。面对如此价差，张云最终选择了线上下单。

类似现象并不鲜见。《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走访北京市多家药店发现，同一家药店，同一款药品，部分线下门店售价普遍高于其自身在线上平台的售价，有的价差甚至高达两至三倍。比如在某平价药房，一款“芬必得”布洛芬缓释胶囊线上售价18.6元，线下售价29.8元；一些连锁药店的部分药品也存在类似价差，从几元到数

十元不等。多家药店工作人员将原因归结为“平台补贴”，并表示消费者可“自行选择”。

为何同一家药店同款药品，线上线下价格如此悬殊？湖南某连锁药店管理人员刘先生坦言，实体店面临高昂的租金与人力成本，而线上平台则通过补贴、满减等方式压低价格，且多为厂商直发，采取薄利多销策略。“线上平台竞争激烈，相同的药有很多店铺在卖，为了吸引顾客，很多店铺都会采取各种优惠方式。”

多家药店工作人员也向记者证实，线上价格较低得益于“平台对药品有补贴”，然而，这种补贴并非普惠所有药品，“主要看平台补贴哪款药”。此外，线上购物通常设有起送价，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单次购药的总成本。

常年关注医药领域的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杜秀军认为，若平台或药店为争夺流量对药品进行补贴，造成短期内的巨大价差，这种商业行为存在一定法律风险。如果补贴行为导致价格过低，甚至低于成本价销售，扰乱市场秩序，或意图达成市场垄断，则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

信息，那么巨大的价差便不再是中性的商业策略，而成为证明其宣传内容具有欺骗性的有力证据。

为何同一家药店同款药品，线上线下价格如此悬殊？

湖南某连锁药店管理人员刘先生坦言，实体店面临高昂的租金与人力成本，而线上平台则通过补贴、满减等方式压低价格，且多为厂商直发，采取薄利多销策略。“线上平台竞争激烈，相同的药有很多店铺在卖，为了吸引顾客，很多店铺都会采取各种优惠方式。”

多家药店工作人员也向记者证实，线上价格较低得益于“平台对药品有补贴”，然而，这种补贴并非普惠所有药品，“主要看平台补贴哪款药”。此外，线上购物通常设有起送价，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单次购药的总成本。

常年关注医药领域的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杜秀军认为，若平台或药店为争夺流量对药品进行补贴，造成短期内的巨大价差，这种商业行为存在一定法律风险。如果补贴行为导致价格过低，甚至低于成本价销售，扰乱市场秩序，或意图达成市场垄断，则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

武亦文指出，当消费者在线下对价格提出疑问时，经营者若仅以“平台有补贴”回应，而刻意回避“线上渠道存在显著低价”这一核心事实，可能提供的是一个片面的、不完整的解释，在实质上构成了对关键信息的选择性披露，这是对消费者知情权的侵害。他进一步指出，“药品作为特殊民生商品，消费者往往难以自主判断价格合理性，经营者因此负有更高的信息披露义务”。

面对药品线上线下价差问题，国家与地方层面已开始行动。国家医保局于2024年发文，要求以网络售药平台“即送价”为锚点，将省级集采平台挂网价格、集中采购中选价格、定点零售药店药品价格等各渠道药价，与网络售药平台“即送价”比对，发现异常高价即督促整改。陕西省医疗保障局则明确规定，同一定点药店的线下销售价格不应高于该药店通过网络售药平台展示价格的200%。

受访专家认为，当前监管政策既要应对药品规格复杂导致的比价难题，也要考虑执法资源有限性与监管对象庞杂性之间的平衡，是一个由技术性障碍、药品资源特殊性与市场经营者策略性应对共同构成的复合困境。

武亦文建议超越传统的限价思维，转向构建“以法治为基础、以信息透明为核心”的长效治理机制。建立全国统一的药品价格查询平台，强制药店实时同步线上线下价格信息，从根本上打破信息壁垒，让消费者获得“一站式”比价能力；强化经营者的价格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其与商业信用体系相挂钩，通过修订或细化相关法规、政策性文件，要求药店在其线下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以二维码、电子屏等易于获取的方式，向消费者公示其官方线上渠道（如自有App、小程序、外卖电商官方旗舰店等）的价格。

杜秀军从实务角度为消费者提供了具体维权建议。他强调，维权成功的关键在于“证据固定”——消费者应当拍摄线下药价、药品实物、付款凭证，并截图保存线上同店同药的价格信息。

受访专家提醒，药品价格关乎民生底线。在市场经济与法律规制之间寻求平衡，既需政府监管的“有形之手”精准发力，也需行业自律与消费者觉醒，推动药品价格信息的充分透明与公平交易，是构建健康、可信医药市场环境之必由之路。